

上海健康医学院附属卫生学校文件

沪健医卫校〔2016〕9号

关于印发《上海健康医学院附属卫生学校 教学检查与质量监控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了解教学工作状态、督促教学计划执行、加强教学信息反馈的管理过程，确保各项教学检查和质量监控工作的顺利开展，促进教学质量的提高，特制定《上海健康医学院附属卫生学校教学质量监控运行条例（试行）》，请遵照执行。

附件：上海健康医学院附属卫生学校教学检查与质量监控实施办法
（试行）

上海健康医学院附属卫生学校

2016年4月15日



附件

上海健康医学院附属卫生学校 教学检查与质量监控实施办法（试行）

教学检查与质量监控是了解教学工作状态、督促教学计划执行、加强教学信息反馈的管理过程，是保证教学质量、实现培养目标的重要手段。为确保各项教学检查和质量监控工作的顺利开展，促进教学质量的提高，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组织机构

（一）分管教学的校长全面主抓教学质量监控工作。

（二）教务科是教学检查与质量监控的管理机构，负责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的组织运行，指导专业等教学单位开展工作。

（三）各专业负责本单位的教学检查与质量监控工作，对教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解决，重大问题向教务科报告。

（四）学校教学质量督导与评估工作组对全校教学质量开展督导评价，形成意见后供各级教学管理部门研究处理。

二、工作原则

（一）各级教学管理部门应充分认识教学检查与质量监控工作的重要性，把教学检查与质量监控工作作为改进教学行为、提高教学质量、实现培养目标的重要手段，列入到日常管理工作中，按照学校的规定，积极组织各种形式的行之有效的教学检查与质

量监控。

（二）各种教学质量监控渠道得到的信息要做到及时反馈，各有关部门或人员应对获得的有关信息进行认真研究分析、提出整改措施意见，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

（三）各级教学管理部门应加强对教学检查与质量监控结果处理的跟踪，督促有关部门或人员落实整改措施，确保教学检查与质量监控取得实效。

三、工作内容

（一）教学检查

1. 常态教学检查

（1）常态教学检查由教研室负责组织实施，一般应包括学期初、学期中和学期末三次，主要对教师的教学准备、教学实施、教学评价与总结等情况进行检查。

（2）常态教学检查结果应详细记录，每学期结束时汇整向专业备案，列入对教师教学工作考评的依据。

（3）教务科对各专业的教学工作及常态管理进行不定期抽查。

2. 日常教学巡查

（1）各专业须开展对本单位教学活动过程及学生课堂学习情况的日常巡查，一般应每日巡查。对日常教学巡查中发现的问题须及时处理与反馈。

（2）日常教学巡查结果应详细记录备案，列入对教师教学

工作的考评依据。

(3) 教务科每周至少 2 次对学校主要教学场所进行教学巡查。

3. 期中教学检查

(1) 学校每学期都要有计划地开展期中教学检查。教务科负责全校性期中教学检查, 各专业自行组织本单位的期中教学检查。

(2) 期中教学检查一般应连续开展 4—5 周, 可采用走访、巡查、召开座谈会、文本资料检查、问卷等多种形式与方法。

(3) 期中教学检查结果应详细记录备案, 列入对教师教学工作的考评依据。对期中教学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处理与反馈。

4. 检查性听课

(1) 听课范围: 学校全日制中专班级的所有课程。

(2) 听课内容: 教师授课或带教的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效果, 学生对教学的反映以及教学过程中存在的各种问题。

(3) 听课形式: 采用随机听课和重点听课相结合的形式。听课者应做好听课笔记, 听取学生意见, 填写听课评议表。

(4) 听课要求: 听课者每学期应完成规定次数和时数的听课。

(二) 质量监控

1. 教师、学生座谈会

各级教学管理部门应充分重视学生在教学中的主体地位和教师的主导地位，每学期应面向不同学制不同层面学生召开座谈会，并至少召开一次教师座谈会，听取学生、教师对教学实施过程及其它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及时了解教学进展情况，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座谈会应作好记录，并将情况及时反馈给有关部门或人员以便改进提高，保证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2. 考试质量分析

课程考试的质量分析，对提高考试质量，给教学工作提供反馈信息，提高对学生课程学习评价的可信度，具有重要的意义。各专业应督促检查所辖教研室做好课程考试结果的分析，总结经验和不足，以利于改进考试工作。教务科不定期地对各专业的考试质量分析工作进行抽查。

3. 教师教学质量评价

各专业每学期应根据常态教学检查、日常教学巡查、检查性听课和师生座谈会的结果，对本专业教师作出综合性评价，并将评价结果反馈给教师本人。对教师的学期综合性评价结果归入教师个人教学档案，还应与教师本人职称晋升、奖惩、教学先进评比等挂钩。

4. 教研室教学质量评价

专业应每学年对所辖各教研室的课程教学质量、常态工作管理和教学基本建设情况等评价，全面了解各教研室的教學工作状态，为教研室进一步加强管理、提高质量提供指导性意见和

建议。

5. 毕业生质量调查

毕业生质量调查目的在于了解社会对我校毕业生质量及岗位工作情况的反馈信息，以便及时调整培养目标、教学计划、教学内容，不断深化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各专业应把毕业生质量调查视为重要工作来做，建立与用人单位之间的信息沟通机制，按要求做好每届毕业生的质量跟踪调查。

四、各专业可根据本实施办法制定本单位教学检查与质量监控实施细则。

五、本实施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施行。

六、本实施办法由教务科负责解释。